

英大证券

关于上海童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英大证券作为上海童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事项一、2019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海童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童石网络”或“公司”）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信审字（2020）第 000295 号）。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如下：

1、如财务报表附注九、2（1）所述，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王红君以个人名义与徐仁彬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签订民间借贷合同，借款金额 1,500.00 万元，童石股份公司为该项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王红君未归还借款本金 1,480.00 万元。根据 2020 年 3 月 11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0）沪 02 民终 549 号判决书，因民间借贷纠纷，童石股份公司应对王红君（童石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应付款项 1,480.00 万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根据谨慎性原则，童石股份公司对上述已判决的担保项目计提预计负债

1,480.00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我们无法判断童石股份公司是否存在其他未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的对外担保事项，而且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未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的对外担保事项可能造成损失的金额进行合理估计，因而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上述对外担保事项计提的预计负债的金额做出调整。

2、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净亏损 369,753,975.21 元、净资产 -43,797,455.83 元，2019 年净利润-191,850,355.15 元，资产负债率 615.06%，流动比率 0.21，因涉及诉讼本公司银行存款 2,982,030.75 元被冻结。前述事项表明，童石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财务报表对这一事项并未作出充分披露。虽然童石股份公司已批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我们未能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判断童石股份公司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3、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 所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童石股份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6,955.11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16,953.60 万元，其中单项计提 15,291.69 万元，按照账龄组合计提 1,661.91 万元，计入本期信用减值损失 10,134.67 万元。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函证、核查合同等程序，仍未能就上述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的坏账准备计提理由及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而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坏账准备的金额进行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4、如财务报表附注五、9 所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童石股份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23,551.58 万元，无形资产累计摊销为 8,016.53 万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为 15,535.05 万元，记入本期资产减值损失 6,729.51 万元。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取得用于判断上述金额合理性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无形资产账面原值、累计摊销、资产减值损失作出调整，以及需要调整的金额。

事项二、2019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股票将被实行风险警示

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和信审字（2020）第 000295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童石网络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所有者权益分别为-43,797,455.83 元和-14,052,769.36。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2.8 条的规定，挂牌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

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其股票转让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注标识并告。

事项三、银行存款被冻结

因涉及北京艾尼美图文化有限公司因动画委托制作合同纠纷，公司 2,982,030.75 元银行存款被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冻结。

事项四、涉嫌违规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红君以个人名义与徐仁彬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签订民间借贷合同，借款金额 1,500.00 万元，童石网络为该项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王红君未归还借款本金 1,480.00 万元。根据 2020 年 3 月 11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0）沪 02 民终 549 号判决书，因民间借贷纠纷，童石网络应对王红君的应付款项 1,480.00 万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述事项未事前履行审议程序，童石网络涉嫌违规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

事项五、公司未聘任符合任职条件的财务负责人

根据《关于做好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的规定：挂牌公司应当于 2020 年 5 月 1 日前，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要求，做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工作，确保其符合任职要求。

《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四十七条规定：... 财务负责人作为高级管理人员，除符合前款规定外，还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经核实，童石网络财务负责人姜丽华女士不符合上述任职条件，已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向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申请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

截止本风险提示性公告披露日，童石网络未聘任符合任职条件的财务负责人。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期末净资产为负，股票将被实行风险警示，银行存款被冻结，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涉嫌违规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未聘任符合任职条件的财务负责人，公司治理不规范。

三、 主办券商提示

鉴于公司目前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股票将被实行风险警示，银行存款被冻结，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嫌违规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未聘任符合任职条件的财务负责人，公司治理不规范。主办券商将持续跟进公司上述风险事项并督促公司及时披露。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密切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童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 2、《上海童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和信审字（2020）第 000295 号）

英大证券

2020 年 6 月 30 日